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指定報章刊登的「澄清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2010年3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張子欣、王利平及姚波，非執行董事為林麗君、陳洪博、王冬勝、伍成業、白樂達、黎哲及郭立民，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永健、張鴻義、陳甦、夏立平、湯雲為、李嘉士及鍾煦和。

##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澄清公告

#### 特别提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媒体报道简述

2010年3月1日，《经济观察报》刊登了《“平深恋”获国务院批准，深发展私有化后将退市》一文，该文称本公司投资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发展”）已经获得了国务院批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和深发展的合并已经进入了操作阶段，此次合并将是深发展私有化退市后被平安银行合并而打造一家纯正平安文化的大平安银行。

#### 二、澄清声明

经核实，本公司针对上述媒体报道事项澄清如下：

1、本公司已经于2009年6月12日发布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对外投资公告》，公告提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入股深发展（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截至目前，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批准；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目前并没有任何针对深发展的私有化退市计划，上述有关“深发展私有化退市后被平安银行合并”的报道是不正确的。

本公司将会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及时进行公开信息披露。

本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本公司的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以及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网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上述指定报刊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3月1日